



文化强国离不开英雄情怀

□ 李建 赵继强

最近,电影《长津湖》以阅读生命的视角,对抗美援朝的英雄群体进行了深入解析,在观众中引发强烈共鸣,成为近年来同类影视作品中不可多得的佳作。

影片一开始,就以娓娓道来的温和语气,叙说胜利后的伍千里回到家乡,在渔船上与父母兄弟相见,他憧憬着解放后的美好生活。作为在海边出生、海边成长的渔家孩子,伍千里以其平和的笑容和质朴的谈话,表现出生命的善良和温情。他想通过自己的奋斗为父母兄弟在家乡盖上房子,结束他们在渔船上的漂泊生活。此时的伍千里追求的就是合家安康的幸福,在战争环境下熔炼出来的刚性和血性,在父母兄弟面前幻化为一种渔家儿女应有的真实和朴素。慵懒和奢华不是他们的追求,平静、安详的生活是他们的幸福理想,这也是生命的本色。古往今来,无论是中国的儒家还是西方的人本主义哲学,均将善良、自由看成最本真的人性。影片《长津湖》开篇以平和、自由的景象对幸福进行了本质的解读,这种解读使得作为战士的伍千里在战争状态下表现出来的血性和刚性有了坚实的人性基础。

不仅如此,影片在展现血与火的战争氛围时,仍不忘细节的重复。影片自始至终在不同的场景下以特写的方式,让伍千里所在七连的战士说出自己的排序。伍千里所在的连队是一支从红军时期走过来的队伍,在伍千里的记事本里,对连队成立以来牺牲的同志和正在战斗的同志按入伍先后顺序做了一个排序和记录。在他们眼里,每一位牺牲的战士都是永远活着的战友,当每一位战士报出自己序号的时候,既是对牺牲战友的怀念、敬仰和情感上的依存,也是将这些牺牲的英雄和连队现在的战友看作是一个活的战斗集体。影片以独特的排序方式,形成战友间不离不弃的氛围,将战争环境下培养起来的这种情怀凝聚成一种精神,这种精神蕴含着革命的激情,闪耀着人性的光辉。

影片还以伍千里的弟弟伍万里入伍作为切入点,先是讲述伍千里拒绝伍万里入伍,然后将其交给老战友雷公保护;同时,影片里的伍万里是代表父母时刻盯着伍千里作战,在战斗中对哥哥刻意守护。这样的场景,既表现出战争环境下亲情的浓烈,又体现出一家人对生命壮烈的感悟。如果说影片一开始是用一种平和的方式阅读生命,那么在战争背景下,就是以血腥和惨烈展现生命的崇高。在影片中,两种阅读生命的背景有着巨大的反差,但是反差背后所蕴含的生命本体又高度统一,这正是影片的动人之处。

电影《长津湖》虽然以一个连队的战斗来叙述故事,却全景式地展示了长津湖战役的艰难与悲壮,诠释了抗美援朝英雄群体的大爱本性和英雄情怀。

影片虽然主要演绎的是战争场面,首先映入观众眼帘的却是和平。在不惜笔墨渲染和平氛围的状态下,画面突然将观众带入炮火连天的战争场景,形成强烈的视觉反差。正是这种反差,使观众在震撼的战争氛围中强烈地感受到和平的珍贵。通过英雄群体从和平中来到战争中去,在战争中畅想和平、期盼和平、热爱和平的细腻表达,将这些勇于牺牲的战士们内心深处对和平的爱好进行了生动的注释。正是对于和平的热爱,激发了他们以热血与生命护卫和平与自由的英雄情怀,甘愿舍弃和平生活投入残酷的战场,以自己的流血牺牲来换取人民群众的幸福生活。

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文化兴国运兴,文化强民族强。英雄精神、英雄情怀、英雄榜样正是我们这个时代的主流文化内涵之一。让每一个社会成员在经济、政治、文化等领域时刻准备为祖国而战、为和平而战、为自由而战,这是我们这个时代必然要形成也一定能形成的一种文化氛围和价值追求。电影《长津湖》的热映,既体现出电影高度的艺术感染力,也彰显出电影所展示的英雄情怀在社会大众层面的回归,愿这种英雄情怀成为我们这个时代的顶梁柱。

泡一坛泡菜滋润平淡生活

□杨桃

对于在农村长大的孩子,相信对泡菜都不会陌生,这种熟悉源于视觉、听觉、味觉上的“多管齐下”。

记忆最深的是关于儿时上学的情景。那时候家徒四壁,父母外出打工挣钱修房子,爷爷和我在家。到了上学报名的时候,爷爷为了给我凑齐学费,赶在报名截止的最后一天卖完了甘蔗。那天中午,太阳火辣辣地照射在乡村大地,爷爷把最细的甘蔗也卖光了,然后饿着肚子,来到学校报名。唐老师见我们没吃饭,给我盛了碗稀饭,端出了泡菜,顾不得细细品尝味道,只听得泡菜在嘴里发出咔嚓咔嚓脆生生的声响。现在回想起来,虽然当时是狼吞虎咽,但启蒙老师家里的泡菜稀饭真是绝美的味道。

乡下人,没有大鱼大肉,就泡菜下稀饭也过得有滋有味,到了夏日,更是一阵清凉,平淡而幽静。

做泡菜自然离不开装泡菜的坛子。大大小小的泡菜坛子挤满了屋子的角落,小时候抓泡菜需要踮起脚尖或者搬个凳子站到上面去才能得手,慢慢长大后已经可以俯身挪动坛子了。泡菜坛子还可以作为装其他东西的容器,比如可以装米、玉米、面粉等食物,盖上盖子后,老鼠来了也只能望而却步。坛子所配盖子,我们叫它泡菜盘盘。泡菜盘盘也可以另作他用,比如可以当碗。庄稼人,干的是苦力活,饭量自然也比一般人要大一些,用泡菜盘盘当碗,有分量有气势,还不烫手,端着一大碗出来转着吃,一碗就能吃饱,也就不再用再回去盛第二碗了。

泡菜坛子,时常在不经意间发出声响,在放学的午后肚子咕咕叫的时候,在

晚上夜深人静瞌睡来袭时分。这种声音让不安分的肚子更加翻腾,也使得睡眠更加踏实安稳。做客别家,常常因为不熟悉而夜不能寐,偶然听到扯水声响,便能找到几分家的感觉,伴你入眠。小时候听大人说,泡菜坛子扯水声音越大,说明这菜泡得越有味道。

工作后,母亲担心我吃饭无味,给我做了两坛泡菜。城里厨房空间紧张,所以坛子也小巧了些,刚开始时泡菜还算正常,后来却常常坏掉。不知道是温江的空气潮湿,还是我技术不到家,泡菜总是过不了几个月又开始变坏,泡菜水开始泛白,母亲告诉我丢几颗花椒到里边去,虽然暂时能起死回生,最终还是因为疏于管理而坏得无可救药,发出阵阵恶臭,连盘子上都爬满小虫,简直不忍直视,最后不得不忍痛割爱,索性连坛子一起弃之。

泡菜将平淡的生活变得有滋有味。让我们用长满岁月茧子的手,触摸记忆深处的泡菜,打捞滋味复杂的记忆,品味那酸酸甜甜的生活。泡菜因为时间久远而更有味道,记忆也伴随着生活渐行渐远而弥足珍贵。因为泡菜,吃白粥的生活被赋予了滋味,因为泡菜,平淡的日子也变得充盈丰满。



最是秋声有无间

□宋扬

银杏绚烂,却难持久,美到头头便只剩光秃秃的枝干。多希望它的金黄去得慢一点,再慢一点……然而,秋色易老,时光如流,悄然间,秋的暮色已很重了。

那就把关于秋的一切印记都托付秋声吧,虽然秋声只是在有无之间。

夏日远去,蓝天已淡,云也隐踪。等你意识到蛙鼓蝉唱的夏季演唱会已经落幕,甚至月明星稀的舞台也早已拆除,你才开始怀念夏的欢快。伸了脑袋出阳台,想找到七月里那只骄傲的蟋蟀已是枉然。那时,它也许刚从远方的歌唱大赛上载誉而归,在教山里的昆虫们多声部合唱,还请到了低音高手——一群蛙来辅助教学。在躺椅上放开书,闭眼竖耳,确实听不到昆虫的歌声。走到阳台上,歪了脖子侧耳窗外,依然没有。虫儿是最懂四时之变的,它们不急不躁,登场时用情高歌,谢幕后躲进地的深处、草的幽处。是练声去了吗?是为来年春暖花开时的复出表演韬光养晦吗?怎么仿佛又有低低的齐鸣在耳畔回旋,游丝一样,在牵扯,在滑动,在汇合,最后竟然炸裂开来……原来,那

些夏日里火热的青春从来都不曾老去,它们在厚厚的土层里潜滋暗长着,起伏汹涌着……

幻听被损坏的水龙头滴答的落水声惊醒。窗外,车辆疾驰而过的声音瞬间就将秋虫的声音淹没。

想起白日里所见公园湖中的野鸭,小不点们支楞着耳朵听人声,人稍微走进一点点,它们便激灵一缩,潜到几米开外继续支楞起耳朵。跑到水边戏水的小犬吓不走它们,扑棱棱飞过的白鹤吓不走它们。野鸭们好像基本不叫,不像大白鸭——“嘎嘎”声留在了走过的路上。

静立树梢的白鹤不亮翅也很美,丹青妙手们一定要画它顾长的脖颈和双腿。那姿态自有一种清雅的悠然。野鸭和白鹤是不用刻意寻找就能看到的暮秋的生命。野鸭和白鹤似乎清楚,自己的声音只会让秋的萧索愈加浓郁,于是默默地、默默地等待蛙朋蝉友们的苏醒……

于无声处听秋音,最是秋声有无间。最美好的境界是这种声音一直在你的记忆里存在、弥散,让你对时光、对天地、对生命有一种恒久的爱。